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01月0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收入	501,034,779.00	1,808,702,898.00
公庫撥入數	71,943,978.00	715,537,279.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1,984,959.00	1,080,723,338.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1,984,959.00	1,080,723,338.00
規費收入	11,019.00	80,837.00
規費收入	11,019.00	80,837.00
財產收入	41,324.00	616,398.00
財產孳息收入	25,554.00	545,432.00
廢舊物資售價收入	15,770.00	70,966.00
其他收入	7,053,499.00	11,745,046.00
其他收入	7,053,499.00	11,745,046.00
支出	159,101,546.00	1,459,215,852.00
繳付公庫數	82,532,106.00	761,156,630.00
人事支出	34,544,177.00	575,173,189.00
人事支出	34,544,177.00	575,173,189.00
業務支出	11,730,355.00	62,518,163.00
業務支出	11,730,355.00	62,518,163.00
設備及投資支出	6,671,375.00	9,519,533.00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01月0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增購財產支出	6,671,375.00	9,519,533.00
獎補助支出		50,848,337.00
補助直轄市政府	324,696.00	324,696.00
補助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費用	4,651,345.00	16,026,153.00
其他獎補捐助	18,647,492.00	34,497,488.00
收支餘絀		341,933,233.00